

证券代码：300529

证券简称：健帆生物

公告编号：2020-098

#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健帆生物	股票代码	3005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明渊		
办公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 98 号		
电话	0756-3619693		
电子信箱	IR@jafon.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9,675,255.17	658,847,826.73	3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0,629,484.65	305,761,632.34	4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16,865,727.52	272,150,992.49	5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9,816,527.36	254,748,802.25	3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39	4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38	44.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9%	17.40%	1.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25,908,619.99	2,494,662,121.83	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0,199,627.36	2,142,470,110.80	10.1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9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董凡	境内自然人	43.90%	350,828,772	282,633,949		
唐先敏	境内自然人	3.28%	26,246,811	19,685,107		
郭学锐	境内自然人	2.35%	18,817,265	18,092,74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5%	15,574,080	0		
UBS AG	境外法人	1.66%	13,226,47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12,840,451	0		
黄河	境内自然人	1.39%	11,113,480	45,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10,117,135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26%	10,069,721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18%	9,432,18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黄河为董凡之弟。除此之外，公司未收到其他股东关于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967.53 万元，同比增长 3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81.65 万元，同比增长 33.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62.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686.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17%。

面对肆虐全球的新冠疫情，医院、医生、护士成为了这次防疫抗疫的核心力量。为了防疫抗疫的胜利，国家抽调大量医护资源支援湖北，各地政府也抽调大量医护资源专门应对辖区疫情。公司的产品为血液净化相关产品及设备，广泛应用于尿毒症、重症肝病、风湿免疫、多器官功能衰竭等难治性、危重疾病的治疗，可有效改善患者症状或甚至拯救生命，公司产品只能在医院由有经验医护人员操作使用。而疫情期间，各地医院的医生、护士、患者都明显减少，这使公司面临着巨大压力。面对困难，公司积极应对，快速安全科学复工，坚定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探寻疫情下新的推广模式等等，并且公司还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助力国家防疫抗疫、共渡难关，公司捐赠总计约 1900 万元现金和物质。同时公司还抓住机遇，由于公司的产品在重型、危重型新冠肺炎上有显著疗效，因此公司的技术或产品不断写入了国内外“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或指南”，公司借此之机，持续扩大对产品的推广，不断提升品牌形象。

本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面对困难，把握难得机会，持续聚焦主业，向股东呈现了靓丽的业绩。公司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及主要成绩如下：

#### 1.市场营销方面

公司营销战略定位为以技术解决方案引领市场，以深耕责任制扩大销售，以学术营销推广产品，以优质服务铸造品牌。面对不同区域和应用领域的用户对产品的个性化服务需求，公司通过建立科学、高效、自主可控的营销网络系统，及时提供各种产品服务及技术支持。公司坚持“高举高打”的推广策略，经过近二十年的推广，公司的血液灌流技术和产品已得到中国的院士（如陈香美院士、李兰娟院士）及世界级泰斗（如国际重症联盟主席 Vincent 教授和国际肾病研究院主席 Ronco 教授等）的认可和推荐，公司产品逐渐深入人心，目前产品已覆盖全国 5400 余家医院。报告期内主要经营业绩如下：

在尿毒症领域，公司产品已覆盖全国超过 5300 余家大中型医院。针对陈香美院士和蒋更如教授分别对健帆 HA130 健帆血液灌流器开展的两个 RCT 成果表明：健帆 HA130 的良好安全性，可以有效吸附  $\beta_2$ -MG（ $\beta_2$  微球蛋白）、PTH（甲状旁腺素）等毒素，改善患者瘙痒感，同时低通量血液透析联合健帆 HA130 血液灌流具有优于高通量血液透析的疗效，并推荐每周使用一次健帆 HA130 血液灌流治疗。并首次证实血液透析联合血液灌流治疗显著降低维持性血液透析患者心血管事件及全因死亡率。这两个 RCT 成果非常振奋人心，均为健帆 HA130 血液灌流器防治血液透析并发症提供极具价值的临床指南，为提升健帆产品的影响力及在国内外推广提供了强有力的 A 类循证医学证据。自 2019 年起公司专项对上述两个 RCT 成果开展推广活动，截至目前已累计开展 RCT 推广活动 218 场次，其中 2020 上半年开展 31 场。2020 年肾内科线上活动推广共 400 余场，其中通过“吸附学院”开展的线上推广活动累计浏览次数已达 46 万次；公司于 2020 年 6 月正式启动“疗程化推广”项目，通过疗程化推广的策划与执行，在医护、肾病患者层面实施每周一次血液灌流的治疗方案，目前在全国范围内已累计开发疗程化（每周一次）灌流患者 1000 多名，并取得了良好的治疗效果和推广效果，特别是打造的疗程化治疗卓越治疗中心（COE）得到了临床认可，使健帆的品牌和产品更加深入人心。2020 年上半年，公司 HA130 血液灌流器销售收入为 59,370.84 万元，同比增长 33.49%。

在肝病领域，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 900 余家三级医院。公司的 DPMAS 技术已先后被写入中华医学会《非生物型人工肝治疗肝衰竭指南》、《肝衰竭诊治指南》和《肝硬化肝性脑病诊治指南》。同时，由全国疑难及重症肝病攻关协作组牵头，中华医学会肝病学会分会重肝与人工肝学组、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实施。截至本报告期末，共有 138 家医院参与了健帆生物支持的全国人工肝“一市一中心”项目。该项目旨在普及人工肝技术、规范操作流程、推动人工肝技术发展、推动人工肝领域创新型研究，从而搭建全国人工肝临床应用基地网络，让全国各地的肝衰竭患者获得及时有效的救治，均为进一步为公司 DPMAS

技术的推广及普及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由于疫情影响无法开展大型学术推广活动，公司通过不断探寻新的线上推广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开展面向全国的人工肝技术空中课堂 12 期，独立观看人数 2.3 万人，累计访问量达 13.5 万人次；区域性云课堂共 33 场，独立观看人数 1.2 万人，累计访问量超 7 万人次，取得了非常良好的推广效果。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肝病产品 BS330 血液灌流器销售收入为 3,363.58 万元，同比增长 14.82%。

在新冠肺炎领域，公司的产品在抗击重型、危重型新冠肺炎上也有显著疗效。国内，李兰娟院士联合多名专家发布的《人工肝血液净化系统应用于重型、危重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治疗的专家共识》和国家卫健委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六版)》都推荐使用包括血浆吸附或双重血浆分子吸附、灌流等技术。国际上，国际重症联盟主席 Vincent 教授和国际肾病研究院主席 Ronco 教授联名在《柳叶刀》上提出使用血液灌流器可清除由新冠肺炎引起的炎症因子。Ronco 教授与武汉大学中南医院彭志勇教授联合组织了“新冠体外脏器支持”中意在线国际研讨会，共有 69 个国家超过 5000 名专家参加会议，会议明确健帆 HA330、HA380 等血液吸附可以控制新冠重症患者炎症因子风暴，改善脏器功能。健帆的血液灌流技术已纳入摩洛哥、伊朗、泰国、印度、意大利、俄罗斯、英国的新冠治疗技术应用指南。本次疫情中，健帆 HA330、HA380 等血液灌流器大放光彩，包括武汉协和、同济医院等均在使用公司产品，有力地打响了健帆品牌知名度；健帆 DX-10 血液净化机也在本次新冠疫情中得到迅速的推广，DX-10 血液净化机可实现 DPMAS、血浆吸附、血浆置换等人工肝治疗模式，为新冠肺炎危重症患者的救治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2020 年上半年，公司 HA330、HA380 血液灌流器分别实现销售收入为 5,356.30 万元、230.84 万元，同比增长 31.17%、123.23%。公司 DX-10 血液净化机实现销售收入 1,018.69 万元，同比增长 145.29%。

在境外市场领域，截至目前，公司产品实现了海外 60 多个国家的销售，并被纳入德国、越南、伊朗、土耳其、泰国、拉脱维亚 6 个国家的医保。同时，随着国际疫情的发展，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得到更迅速、更有效的推广和普及。2020 年 5 月，英国卫生与临床优化研究所 (NICE) 发布新冠指南医疗创新简报，健帆的 HA330 和 HA380 血液灌流器作为全球重症新冠抗疫新武器被纳入其中。简报中提到：健帆血液灌流技术或可增加患者生存机会，缩短 ICU 住院时间，减轻卫生医疗负担。公司血液吸附技术先后被摩洛哥、伊朗、泰国、印度、俄罗斯、英国、哥伦比亚、菲律宾等纳入各级别卫生机构的新冠治疗指南及临床运用中。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市场实现销售收入 1,770.34 万元，同比增长 105.96%；2020 年 7 月更是实现海外销售收入 681.67 万元，同比增长 160.33%。

在其他适应症领域，2020 年 3 月，公司的 DNA 免疫吸附写入中华医学会风湿病学分会发布的《2020 版系统性红斑狼疮 (SLE) 诊疗指南》，指南中提出，重度或难治性 SLE 患者可考虑使用血浆置换或免疫吸附辅助治疗，流行病学调查结果显示，血浆置换和 DNA 免疫吸附可改善重度 SLE 患儿的临床症状，好转率均为 87% 以上。脓毒血症领域，“健帆灌流器全球脓毒血症多中心临床研究”于去年 10 月在德国柏林启动，且今年已开展了首例入组患者治疗研究。该研究是由德国亚琛大学医院牵头发起，德国是全球血液净化技术最先进的国家之一，本次研究是在海外启动、全球多个国家参与、以健帆的吸附技术和产品为研究对象的多中心临床研究，体现了健帆产品已初步得到了世界的认可，且健帆的吸附技术属于世界前沿技术。

在透析粉液领域，通过产品质量升级，销售体系再造，服务质量提升，公司在透析粉液领域取得了良好的成绩，拓宽了公司的产品体系。本报告期，公司透析粉液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1,244.30 万元，同比增长 31.67%。

## 2. 生产投入方面

作为 III 类医疗器械制造商，公司持续加大生产投入，不断改善，以达到 GMP 认证的严格要求，加强安全生产和过程控制，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目前，公司已拥有符合万级标准的血液灌流器自动化生产车间，其洁净区面积达到 4000 平方米。公司自主研发自动化设备，并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其中磁悬浮输送线、固液混合灌装等多项先进技术为首次在国内药械业应用。公司持续提升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水平和信息化管理能力，并不断通过工艺改善，提高产品品质。

公司建立的标准体系结构合理，运行有效，标准化工作良好，公司连续九年被评为广东省质量信用 A 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2020 年 6 月，公司被评选为“2019 年度广东省级清洁生产企业”，公司组织并实施了经济可行的技术改进方案，通过实施 35 项节能减排措施，节约生产成本 291 万元，自主削减污染物排放同比降低 60%，经济效益及环境效益双产出，更体现了公司“以人为本、节能环保、绿色生产、追求社会环境效益”的环保理念。

## 3. 研发投入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3,089.44 万元，同比增加 3.39%。公司坚持对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的持续投入，重点研究开发炎症介质、免疫、胆红素、内毒素、降血脂、体外循环动力类器械等系列产品。依托

公司的研发团队，及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等平台，及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南开大学等科研院所，承担国家、省级项目，持续创新研发，并得到国家政府的认可。

2019 年 12 月公司“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KHA 系列）”取得国家药监局颁发的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2020 年 5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次性使用动静脉穿刺针”取得国家药监局颁发的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2020 年 8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Future F20 血液净化设备”取得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上述新产品注册证的相继取得，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种类，与公司现有产品形成差异化市场定位，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满足血液净化治疗的临床需求，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截至目前，公司共有 13 个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其中 12 个为 III 类注册证，1 个为 I 类注册证。

2020 年上半年，公司新获授权的专利 13 项，其中实用新型 8 个，外观设计 5 个。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 203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 项（包括 1 项美国授权专利），实用新型 135 个，外观设计 27 个（其中包括 1 个美国外观专利）。其中，公司自主创新的发明专利“二次交联吸附树脂的制备方法”于 2020 年 7 月获评 2019 年中国专利优秀奖，公司的科研实力、创新能力以及专利保护工作得到了国家的充分肯定。

#### 4.人才建设方面

公司利用自身品牌吸引力和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持续引进各类人才，尤其是市场营销、高端管理和技术研发等方面的优秀人才。2020 年上半年公司新引入各类优秀人才 510 余人，其中新引入营销人员约 270 余人。截至目前，公司总员工已超 2200 人，其中营销人员 1100 余人，研发人员 200 余人。

公司自 2016 年上市起至今持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实施了 4 次激励计划（含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累计激励员工 1083 人次、覆盖员工 729 人。通过全员上下在 2019 年的奋力拼搏，使公司层面达成激励计划行权/解禁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于 2020 年 5 月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解禁/行权工作，让优秀员工分享公司发展的收益。本着诚信及对股东的负责态度，公司严格按照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对激励对象予以解禁/行权：（1）本年限制性股票可考核激励对象共 188 名，结合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其中 129 名激励对象本年解禁比例为 100%，38 名激励对象本期解禁比例为 70%，15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不合格不能解禁限制性股票，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解禁条件。（2）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共考核激励对象共 346 名，根据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226 名激励对象本年可行权比例为 100%，69 名激励对象本年可行权比例为 70%，33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不合格不能行权，1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行权条件。

公司通过持续的股权激励，不断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让优秀的员工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不断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为公司现在及未来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20 年上半年摊销的股权激励费用为 883.95 万元。

#### 5.品牌建设方面

在资本市场品牌建设方面，公司积极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业绩说明会、线上电话沟通会议等方式及时、全面传播公司的经营发展动态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会议方式累计与 890 余家机构投资者沟通调研，加深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规划等方面的了解深度。报告期内，公司在第十七届中国财经风云榜之上市公司评选中荣获创业板“2019 年度竞争力企业”；在 2019 年度中国医疗大健康产业投融资荣耀榜中荣获“最佳医疗器械及诊断上市公司 TOP10”；品牌联盟发布的《2020 中国品牌 500 强》，健帆品牌位列 366 名，并获评 2020 年“珠海市第十届先进集体”。公司在投资回报率、高速增长及未来发展潜力等方面进一步得到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优质品牌形象。

#### 6.投资拓展方面

在产业投资方面，公司珠海、湖北黄冈、天津三大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开展如火如荼。其中珠海健帆园新扩建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建筑主体结构封顶，建成后将成为世界领先的血液透析器和血液灌流器生产研发基地。湖北黄冈血液净化项目于 2020 年 1 月顺利封顶。天津血液净化项目也在有序推进中。

2020 年 3 月，公司与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健帆集团医疗器械产业(血液净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在珠海高新区投资约 15 亿元建设健帆集团医疗器械产业(血液净化)项目，进一步扩充公司现有血液灌流器产能，丰富血液净化产品线。该项目的签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华南、华中、华北的产业战略布局，形成以珠海基地为主体，以湖北黄冈基地、天津基地为双翼，辐射全国的产能战略布局，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产能保障。

2020 年 5 月，公司披露《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拟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血液净化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湖北健帆血液透析粉液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学术推广及营销

升级项目等三个项目。其中：（1）“血液净化产品产能扩建项目”位于珠海，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300 万支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和 10 万支一次性使用血浆胆红素吸附器的生产能力，预计达产年营业收入超 16 亿元；（2）“湖北健帆血液透析粉液产品生产基地项目”达产年预计形成 360 万人份透析液、200 万袋透析粉 A 粉、350 万袋透析粉 B 粉、300 万公斤联机干粉和 36 万桶消毒剂的生产能力，达产年预计实现销售收入超 2 亿元；（3）“学术推广及营销升级项目”在公司现有营销服务网络的基础上，持续加大对“肝科一市一中心项目”、“肾科疗程化推广项目”和“《血液灌流》和企业形象升级项目”的投入力度，强化学术推广水平，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积极培育和拓展下游市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工作在积极推动中。

### 7. 践行社会责任方面

为助力国家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报告期内，公司捐赠 200 万元现金和 689 万元医疗物资专项用于一线抗击新冠疫情工作，捐赠的医疗物资包括 HA380 血液灌流器、DPMAS 人工肝技术及 DX-10 血液净化机等血液净化设备、耗材，主要用于湖北省内指定医院救治新型冠状病毒重症患者。2020 年 2 月，公司创新性地发起“守护者 健帆阳光医护关爱保障计划”，向众惠保险特别定制“医护人员特定传染病保险”，并携员工共同捐款 1000 万元，定向用于购买该项保险捐赠给全国万名医护，守护抗疫一线医护的健康安危，体现了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的责任之心和“吃水不忘挖井人”的感恩之心。

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广东扶贫济困日”再次捐款 100 万元，2017 年至今，公司通过“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已累计捐助 406 万元扶贫款项，积极助力脱贫攻坚，争当“先富帮后富、实现共同富裕”的践行者，并荣获“广东扶贫济困红棉杯”铜杯、珠海市“扶贫济困日”活动十周年突出贡献爱心企业，公司热心公益、助力脱贫攻坚的贡献得到了社会认可。

### 8. 保险业务方面

公司与众惠保险于去年 7 月联合推出的爱多多 肾病关爱互助计划，为慢性肾脏病人提供了国内首款可带病投保的保险产品“肾爱保 肾病医疗保险”。肾爱保主要面向慢性肾脏病轻症阶段（1-3 期）患者，患者一旦发展为尿毒症，则可获得 30-50 万元的治疗保障，能极大地减轻患者的经济压力。2020 年 8 月，肾爱保凭借“带病投保+健康管理+保险保障+普惠公益”的特点，荣获“2020 中国保险行业创新方舟奖”。

2020 年 8 月 1 日，公司再次推出全新保险产品——灌爱宝、周灌宝。灌爱宝主要为了打消患者对疗效和治疗风险的顾虑，是血液灌流治疗专属的意外津贴保险，每年只需交纳保费 100-500 元不等，可获保额 1-5 万元。周灌宝是血液灌流治疗的专属保险，相当于血液灌流治疗“次卡”，灌流治疗费用赔付可达 40 次/年，能为患者减轻支付压力；若发生治疗意外事故，最高可赔付 10 万元。至此，从肾爱保到灌爱宝、周灌宝，三款保险的组合为慢性肾脏病 1-5 期患者提供了全病程的保险保障体系，让患者真正受益。

未来公司将在肾病领域形成以保险产品为驱动的全产业链，全面地为肾病患者提供保险保障、慢病管理、医疗治疗服务及产品等系列服务和产品。同时该模式在将来也可复制到肝病及其他病种领域，未来大有可为。

### 9. 公司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的稳步发展奠定基础。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鉴于此，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健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